**绍兴柯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5年非公开公司债券遴选项目**

项目编号: 绍柯企{2025}575号

**遴**

**选**

**文**

**件**

|  |  |
| --- | --- |
| 遴选人： | 绍兴柯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遴选代理单位： | 绍兴市诚信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
| 二〇二五年六月 | |

**目 录**

第一部分 遴选公告

第二部分 遴选响应须知

第三部分 遴选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部分 合同的主要条款

第六部分 申报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第一部分 遴选公告**

项目概况

绍兴柯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5年非公开公司债券遴选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遴选响应人应在乐采云系统在线获取遴选文件，并于2025年6月26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申报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绍柯企{2025}575号

**项目名称:绍兴柯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5年非公开公司债券遴选项目**

**发行规模：不超过123000万元（含）**

**最高限价：不超过123000万元（含）**

**遴选需求：详见遴选文件**

标项一：

标项名称：**绍兴柯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5年非公开公司债券遴选项目**

数量：1项

发行金额:**不超过123000万元（含）**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绍兴柯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5年非公开公司债券遴选项目，详见遴选文件

备注：无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遴选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遴选响应人具有有效的中国证券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②本次遴选不接受被发改委、人民法院等行政主管部门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投标报名；

③中国境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证券公司；

## 三、获取遴选文件

时间：/至 2025年6月2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遴选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公告页面附件遴选文件可以下载，仅供浏览使用；

售价：0。

## 四、提交申报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申报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6月26日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

开标时间：2025年6月26日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柯桥区鉴湖旅游度假区管委会C201会议室通过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在线开标。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遴选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遴选文件之日或者遴选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遴选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遴选人和遴选代理单位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遴选人、遴选代理单位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遴选人、遴选代理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国有企业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遴选人信息

  名称：绍兴柯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杨绍线880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吴益春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5-84318707

质疑联系人：冯亚娟

质疑联系方式：0575-84318707

  2.遴选代理单位信息

  名称：绍兴市诚信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斗门街道寺东街7号14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章菁菁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8657505219

质疑联系人：陈浩斌

质疑联系方式：0575-88172331

1. 同级国有企业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鉴湖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领导小组

  地址：绍兴市柯桥区鉴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传真：/

联系人：杨主任

监督投诉电话：0575-84318709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乐采云（www.lecaiyun.com），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乐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遴选响应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开展所需的员工工资、材料、管理、福利、“五险一金”、意外险、个人所得税、后期服务费用等一切相关的费用均计入报价。《遴选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申报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遴选文件未列明，而遴选响应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申报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标项一：年化承销费率不高于0.12%；**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遴选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遴选一览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遴选响应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2 | **项目采购类型** | 本项目为服务类采购项目 |
| 3 | **分包或转包** | （1）遴选人**不同意**分包  （2）本项目不得转包。 |
| 4 | **申报文件的份数** |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申报文件参与投标：电子申报文件，按乐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遴选文件要求递交。  **▲未传输递交电子申报文件的，投标无效。**  **▲未在系统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遴选响应人自行放弃投标，投标无效。**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 6 | **样品提供** | **无。** |
| 7 | **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 （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遴选响应人进行演示。每个遴选响应人时间不超过20（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分钟，讲解次序以申报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 方式一：视频演示。遴选响应人根据交易中心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 方式二：乐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乐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遴选响应人根据乐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  方式三：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_\_\_\_，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遴选响应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委托书格式详见遴选文件格式范例附件1，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注：因遴选响应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8 | **遴选代理单位代理费用** | 遴选人支付 |
| 9 | **投标保证金缴纳** | 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10 | **履约保证金金额** | 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 11 | **电子招投标说明** | （1）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申报文件。  （2）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国企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企业采购信息服务网-在线下载-乐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下载”进行下载并安装。  （3）遴选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乐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遴选文件。  （4）申报文件的制作：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招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5）遴选人、遴选代理单位将依托乐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遴选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6）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遴选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遴选人或遴选代理单位将不予处理；  （7）不提供遴选文件纸质版；  （8）申报文件的传输递交：遴选响应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申报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  （9）申报文件的解密：遴选响应人按照平台提示和遴选文件的规定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在线解密。  （10）具体操作指南：详见乐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供应商”。 |

**注：本项目通用总则条款与前附表等专用特别规定有冲突之处，以专用条款（特别规定）为准**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遴选文件适用于本次所述项目的遴选。

**2. 定义**

2.1 “遴选人”系指组织本次遴选的遴选单位。

2.2 “遴选响应人”系指向遴选人提交申报文件的单位。

2.3 “服务”系指遴选文件规定遴选响应人须承担的业务办理、技术协助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5 “项目”系指遴选响应人按遴选文件规定向遴选人提供的服务。

2.6 “授权代表”系指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被授权委托人。

2.7 “遴选代理单位”系指遴选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遴选代理单位。

**3. 询问、质疑、投诉**

**3.1供应商询问**

**已获取遴选文件的潜在遴选响应人，发现遴选文件其中有误或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遴选人或者遴选代理单位提出，遴选代理单位与遴选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将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遴选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的遴选人有权不予受理。**

3.2供应商质疑

3.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遴选响应人。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遴选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2.2供应商认为遴选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遴选人或者遴选代理单位提出质疑，否则，遴选人或者遴选代理单位不予受理：

（1）对遴选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遴选文件之日或者遴选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遴选文件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后获得的，应当自遴选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出。

（2）对遴选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遴选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3）对遴选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遴选程序环节的质疑。

3.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2.3.4事实依据；

　　3.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3.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3.2.4遴选人或者遴选代理单位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国有企业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遴选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2.6质疑接收人：详见前附表

3.3供应商投诉

3.3.1质疑供应商对遴选人、遴选代理单位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遴选人、遴选代理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国有企业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3.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3.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国企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二、遴选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4．遴选文件的构成**

4.1 遴选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第一部分 遴选公告
* 第二部分 遴选响应人须知
* 第三部分 遴选需求
*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4.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等公告、内容亦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遴选响应人须自行于遴选公告所在网站获取相关信息（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

**5. 遴选文件的澄清、修改**

遴选人或者遴选代理单位如对已发出的遴选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发布遴选公告的网站上发布更正、澄清（修改）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1. **投标**

**6.遴选文件的获取**

详见遴选公告中获取遴选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附件中直接下载仅供浏览使用。

**▲未按照公告要求完成遴选文件获取的，投标无效。**

**7.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遴选人视遴选项目的具体情况，如果遴选人组织潜在遴选响应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遴选响应人按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8.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9.申报文件的语言**

申报文件以及遴选响应人与遴选人就有关遴选响应事宜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以中文书写（技术术语除外）。

**10. 申报文件的组成**

申报文件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其中电子申报文件中所需加盖公章部分均应采用电子签章（联合体投标的，遴选响应人可加盖实体印章）。**申报文件应当对遴选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0.1**资格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10.1.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遴选响应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申报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国企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10.1.2投标声明函；

10.1.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遴选响应人代表系法定代表人，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0.1.4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拟派授权代表须为投标企业在职职工，须提供缴费期限为近三个月的遴选响应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交纳清单或证明（缴费单位和投标单位名称必须一致）。授权代表的社保证明需在社保机构或社保机构网站上打印，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如遴选响应人代表系法定代表人，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社保证明，只需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件）；

10.1.5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

10.2 遴选响应人的**商务技术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10.2.1评分对应表；如果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审法，遴选响应人需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此评分对应表，供评标委员会评审时使用。

10.2.2技术响应表

10.2.3商务响应表；

10.2.4承销方案；

10.2.5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10.2.6项目组人员名单

10.2.7售后服务方案(如有)

10.2.8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如有）；

10.2.9遴选响应承诺书

10.2.10遴选响应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技术文件或说明。

10.3 遴选响应人的**报价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10.3.1遴选一览表

**11. 申报文件的编制**

**▲申报件未按本条规定的格式编制的，投标无效；**

**11.1申报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遴选响应人在编制申报文件时请按照遴选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商务技术文件”可在遴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基础上适当调整，以使内容更加完备，混乱的编排导致申报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遴选响应人的风险。**

11.2遴选响应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遴选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申报文件。遴选响应人未按规定加密的申报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1.3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2.申报文件的签署、盖章**

12.1申报文件按照遴选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

**▲遴选响应人的申报文件未按照遴选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2.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遴选响应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 申报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3.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申报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申报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申报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申报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申报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3.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申报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申报文件。

13.3遴选代理单位可以视情况延长申报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遴选代理单位与遴选响应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4.申报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遴选文件第四部分 “投标无效”章节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5.投标有效期**

15.1自遴选响应截止日起45天遴选响应书应保持有效。如遴选人认为必要，可延长至总计最长不超过60天。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遴选响应将被拒绝。

▲**遴选响应人的申报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遴选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5.2申报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投标有效期内，遴选响应人不得撤销或更换申报文件。在特殊情况下，遴选人可与遴选响应人协商延长遴选响应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15.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遴选代理单位可以以公告形式通知遴选响应人延长投标有效期。遴选响应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申报文件，遴选响应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6.开标**

16.1遴选代理单位按照遴选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遴选响应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遴选响应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6.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申报文件。遴选代理单位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遴选响应人按照平台提示和遴选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7、资格审查**

17.1开标后，遴选人或遴选代理单位将依法对遴选响应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7.2遴选人或遴选代理单位依据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的规定，对遴选响应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7.3遴选响应人未按照遴选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遴选响应人不具备遴选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7.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遴选响应人，遴选人或遴选代理单位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7.5合格遴选响应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18、信用信息查询**

18.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遴选人或遴选代理单位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遴选响应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18.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遴选响应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遴选文件一起存档。

18.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遴选响应人将被拒绝参与国企采购活动。

18.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国企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19.**详见遴选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六、定标**

**20. 确定中标供应商**

遴选代理单位将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遴选人。遴选人将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1. 中标通知书与中标结果公告**

21.1遴选代理单位将在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

21.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遴选人及其委托的遴选代理单位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21.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2.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遴选代理单位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2.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2.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2.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2.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2.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八、合同授予**

**23.**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

**24. 合同的签订**

24.1遴选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投诉处理等原因导致签订合同延误的除外），按照遴选文件和中标人申报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遴选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申报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4.2遴选人和中标人不得向对方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5. 履约保证金：无。**

**九、合同公示**

26. 遴选人将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乐采云平台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7.**合同备案

遴选人原则上应于采购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将采购合同在乐采云系统上备案，最迟不得超过30日。

**十、履约验收**

**28.履约验收**

28.1遴选人自行组织或委托遴选代理单位对供应商进行履约验收，出具验收书，存档备查。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8.2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的货物类项目，可以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服务类项目，可以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工程类项目应当按照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28.3遴选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8.4国有企业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8.5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8.6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遴选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国有企业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第三部分 遴选需求**

特别说明：

1.需求中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以“▲”号标明。

2.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以“★”标明。

3.本遴选文件如涉及各类品牌、型号，则所述品牌、型号是结合实际现有情况的推荐性参考方案，投标方也可根据遴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招标方实际业务需求其它同档次优质品牌的产品参加投标。

1. **服务清单及要求**
   1. **项目概况及要求：**

1.1.1项目名称：绍兴柯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5年非公开公司债券遴选项目

1.1.2 项目遴选规模不超过123000万元（含），债券期限为不超过5年（含）。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发行规模** | **债券期限** |
| 1 | 柯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公司债券 | 不超过12.3亿元（含） | 不超过5年（含） |

1.1.3遴选响应人必须对遴选人提供的资料保密，因资料泄漏对遴选人产生的经济及法律责任，由遴选响应人负责。

1.1.4主承销商在遴选确认后应会同发行人积极协调审计、评级、律所和可研等中介机构工作，确保申报文件的规范性和完整性，并及时上报审核机构。

1.1.5债券取得核准批文后，主承销商须与发行人沟通协商，并经发行人同意后方能启动发行程序。

1.1.6遴选确认后，主承销商若在报批、发行及后续服务中未能按照合同要求开展工作时，除需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外，同时遴选人将保留向上级部门反馈投诉的权力。

* 1.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

1、进行债券市场调查，设计、并与发行人商定发行方案；

2、撰写募集说明书，提供专业咨询服务，协调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协助、安排发行主体完成整合和评级、审计等发债的前期准备工作；

3、负责申报材料的撰写、上报和反馈问题答复，负责与主管部门沟通；

4、策划债券宣传方案，安排路演推介工作；

5、协助沟通相关部门，力争发行利率低，尽可能降低发债成本；

6、协调相关上市事宜，完成债券销售，并负责余额包销，按时向发行人划款；主承销商未履行承诺的，发行人有权终止服务合同，主承销商赔偿发行人相应损失。

7、负责债券存续期内的还本付息等持续督导工作；

8、债券存续期内后续信息披露公告工作；

9、后续支持等。

**二、商务要求**

▲**2.1服务期限：**

五年。

**2.2服务地点：**

遴选人指定地点。

▲**2.3付款方式：**

2.3.1承销费用按照规定在向发行单位划付募集款项之前从募集款项中一次性扣除。承销费用按照规定在向发行单位划付募集款项之前从募集款项中一次性扣除。若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发行单位分次支付承销费用，首次支付时点为当期债券发行完毕后，发行单位应支付给主承销商的承销费用=当期债券实际发行金额×年承销费率×当期债券未回售前的存续期限，后续支付时点为当期债券每次行权日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发行单位应支付给主承销商的承销费用=当期债券当个计息年度未回售部分的金额×年承销费率×当期债券未回售部分在下一次回售前的存续期限。

2.3.2中标人未能在约定的服务时间内提供服务的，未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的，遴选人有权暂缓支付服务款；

2.3.3发票应随付款进度同时提供（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相应税费）。

▲**2.4结算原则：**

2.4.1遴选文件、中标供应商的中标报价等作为结算依据；

2.4.2中标费率固定，不再调整。

▲**2.5违约责任：**

2.5.1遴选人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遴选人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中标人支付违约金。

2.5.2中标人逾期提供服务的，中标人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遴选人支付违约金，由遴选人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工作日不能交付的，遴选人可解除本合同。中标人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遴选人解除合同的，中标人应向遴选人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遴选人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中标人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5.3中标人所履行的服务质量或服务数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遴选文件规定的，遴选人有权中止接受服务，单方面解除合同，且相关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2.5.4遴选文件中约定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及诉讼费、律师费、担保费、鉴定费等间接费用。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方法**

**1.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申报文件满足遴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遴选响应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评标委员会由遴选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的回避。**在国企采购活动中，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3.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3.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3.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国企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三、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4.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4.1审查、评价申报文件是否符合遴选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4.2要求遴选响应人对申报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4.3对申报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遴选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4.5向遴选人、遴选代理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4.6法律、法规、规章、遴选文件等规定的其它事项。

**5.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5.1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遴选响应人；

5.2接受遴选响应人提出的与申报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财政部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投标管理办法令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5.3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遴选人的倾向性意见；

5.4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5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5.6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5.7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5.1-5.7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四、评审程序**

**6.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遴选响应人的申报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遴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投标无效情形的，投标无效。

**7.遴选响应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申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遴选响应人通过乐采云平台以书面形式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遴选响应人应在半小时内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逾期不提交的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权利。遴选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申报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申报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 比较与评价。**标委员会应当按照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申报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9. 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遴选响应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10. 报价审核。**对经商务和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遴选响应人的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10.1评标委员会认为遴选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遴选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10.2乐采云投标客户端开标一览表内容与遴选文件遴选一览表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遴选文件遴选一览表为准。

10.3投标价格的修正原则。申报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0.3.1申报文件中遴选一览表内容与遴选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遴选一览表为准;

10.3.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0.3.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0.3.4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遴选响应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遴选响应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投标无效。**

**11.汇总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遴选响应人的申报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遴选响应人的得分。

**12.中标候选人推荐。**

12.1评审后总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以报价低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总得分与报价均相同的，由遴选人当场随机抽取产生第一中标候选人。

12.2多家遴选响应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遴选响应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遴选响应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遴选响应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低者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与报价均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遴选响应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3.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3.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国企采购活动的（均无效）；

13.2遴选响应人不具备遴选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遴选响应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遴选响应人不具备遴选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13.3遴选文件“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部分中出现用于价格分评审的投标报价的（遴选文件另有规定的参与“商务技术文件”评审的报价除外）；

13.4申报文件未按遴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对招标服务或对技术或产品等要求未详细应答或应答内容不全、有缺失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法评审的；

13.5申报文件关键信息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13.6申报文件重要信息前后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询标后仍然无法评审的；

13.7申报文件未按照遴选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3.8申报文件含有遴选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9申报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遴选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13.10遴选响应人所投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中实质性要求的；

13.11申报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13.12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13.13评选委员会认为遴选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遴选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选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遴选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3.14《遴选一览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13.15遴选响应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13.16遴选响应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节）；

13.16.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13.16.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13.16.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13.16.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13.16.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13.17遴选响应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遴选响应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遴选人或者其他遴选响应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或视为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13.17.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遴选人或者遴选代理单位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申报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13.17.2供应商按照遴选人或者遴选代理单位的授意撤换、修改申报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13.17.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申报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3.17.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国企采购活动；

13.17.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13.17.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国企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13.17.7供应商与遴选人或者遴选代理单位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13.17.8不同遴选响应人的申报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3.17.9不同遴选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3.17.10不同遴选响应人的申报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3.17.11不同遴选响应人的申报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17.12不同遴选响应人的申报文件相互混装。

13.18违反法律、法律及本遴选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五、评标报告**

**14. 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报告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提交。

**15. 评标争议事项处理。**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六、 废标**

**16.废标。**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6.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遴选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16.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6.3遴选响应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遴选人不能支付的；

16.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遴选代理单位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遴选响应人。

**七、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录像**

**17.保密。**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标委员会成员、遴选人和遴选代理单位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18.录音录像。**遴选代理单位对评审工作现场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存档。

**八、具体评标标准**

19.商务技术分（80分）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价指标 | 评价标准和评分方法 | 审核依据 | 分值 |
| 综合实力 (10分) | 1.证券公司 分类评级 | 根据证监会公布的2022-2024年度证券公司分类评级结果，3年均为A及以上(2分)，其中2年为A及以上(1分)，其中1年为A及以上(0.5分)，其余为0分。 | 以证监会公布的证券公司分类评级结果为准 | 2 |
| 2.资本实力 | 根据2024年末投标人在全部证券公司的资产总额排名，第1名-第30名(1分)，此后每下降10名扣0.2分，扣完为止。 | 以wind资讯系统的查询结果为准。查询路径：券商行业透视-行业概况-主要财务数据-报告期选择“2024年”“年报”-依照“总资产”进行排名 | 1 |
| 3.风控水平 | 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2024年证券公司公司债业务质量评价结果中，评价等级为A的得2分，评价等级为B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 | 以证券业协会公布的2024年公布结果为准 | 2 |
| 4.项目团队配备 | 1.项目负责人近一年具有同品种发债业绩得3分：2.项目组人员中有公司律师、CPA相关资格各得1分 | 1.需提供Wind资讯系统或中国债券信息网依据；2.以国家、行业管理机构有效证书为准 | 5 |
| 主承销承 销业绩  (20分) | 全国范围主承销私募债排名、规模 | 根据2022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主承销债券(私募债)总金额排名，第1名-第10名(5分),每下降10名扣1分，直至扣完。以Wind资讯系统查询的同行业全国排名为准。 | 提供wind资讯系统查询截图：“债券专题统计”“一级市场”“承销统计”“债券承销排名(Wind口径)”,机构类型选择证券，债券分类选择私募债，勾选联主实际比例，不包括自主自办发行，查询合并母子公司的承销规模截图。否则相应数据不予认可 | 5 |
| 根据2022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主承销债券(私募债)只数排名， 第1名- 第10名(5分),每下降10名扣1分，直至扣完。以Wind资讯系统查询的同行业全国排名为准。 | 提供wind资讯系统查询截图：“债券专题统计”“一级市场”“承销统计”“债券承销排名(Wind口径)”,机构类型选择证券，债券分类选择私募债，勾选联主实际比例，不包括自主自办发行，查询合并母子公司的承销只数截图。否则相应数据不予认可 | 5 |
| 浙江省范围主承销私募债排名、规模 | 根据2022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主承销浙江省债券(私募债)总金额排名，第1名-第10名(5分),每下降10名扣1分，直至扣完。以Wind资讯系统查询的同行业全国排名为准。 | 提供wind资讯系统查询截图：“债券专题统计”“一级市场”“承销统计”“债券承销排名(Wind口径)”,机构类型选择证券，债券分类选择私募债，地域分类选择“浙江”，勾选联主实际比例，不包括自主自办发行，查询合并母子公司的承销规模截图。否则相应数据不予认可 | 5 |
| 根据2022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主承销浙江省债券(私募债)只数排名， 第1名- 第10名(5分),每下降10名扣1分，直至扣完。以Wind资讯系统查询的同行业全国排名为准。 | 提供wind资讯系统查询截图：“债券专题统计”“一级市场”“承销统计”“债券承销排名(Wind口径)”,机构类型选择证券，债券分类选择私募债，地域分类选择“浙江”，勾选联主实际比例，不包括自主自办发行，查询合并母子公司的承销只数截图。否则相应数据不予认可 | 5 |
| 承销定价 和包销能 力(20分) | 定价能力 |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牵头或独主主承销绍兴柯桥地区城投类AA公司发行期限3年及3年期以上私募公司债利率最低案例，利率最低的得满分，1分递减，没有案例不得分。 | 需提供Wind资讯系统或中国债券信息网数据 | 10 |
| 包销能力 | 能承诺提供余额包销服务的，得10分，未承诺或部分承诺的，均得0分 | 需提供承诺函或在申报文件中注明余额包销内容 | 10 |
| 承销方案 (10分) | 方案科学性和实施效率 | 1. 方案是否充分了解发行人情况，是否具有针对性；内容是否详实，是否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和实施效率：优得3分，良得2分，一般得1分 2.总部对项目的重视程度及配套措施：优得3分，良得2分，一般得1分； 3.承诺具有专项协助债券存续期管理与信息披露的相关部门和专职人员开展服务的，得4分，未承诺的得0分。 | 评审专家根据申报文件打分 | 10 |
| 针对证券 公司评分 (20分) | 证券公司对 柯桥区城投类企业承销债券数量 | 遴选响应人近一年（2024年度）对柯桥区城投类企业承销(包括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公司债只数最多的为基准数，得满分10分，其他单位的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承销只数/基准值)×10 | 需提供wind截图并加盖公章。 | 10 |
| 主承销商投行业务合规性 | 遴选响应人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是否受过证监会证券类行政监管措施、交易所相关监管措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处分，每一条处罚扣0.5分，扣完为止。上述时间范围内未受到行政监管措施或投行业务违规处罚的，得10分。 | 查询路径： 证监会：http://www.csrc.gov.cn/csrc/c100035/zfxxgk\_zdgk.shtml#tab=zdgkml，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行政执法 > 行政监管措施 > 证券类，通过搜索栏搜索遴选响应人全称，发文日期时间区间为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截图加盖遴选人公章。如发现提供虚假信息情况，直接取消遴选资格。 上交所：上交所官网-监管-债券监管-监管措施。 深交所：深交所官网-信息披露-债券信息-监管措施。 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官网-自律-自律处分概览。 | 10 |
| 合计 |  |  |  | 80 |

**注： 1.遴选响应人须在“申报文件”中提供能证明上述打分内容的详细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保证真实，若作假将取消评选资格；若证明材料不能详细反映打分内容的，则该证明材料无效。**

**2.遴选响应人漏报或隐瞒业绩，评分时按不利于遴选响应人的原则进行打分。即：若漏报业绩计入后能使遴选响应人加分的，则按遴选响应人自行申报的数据为准；若漏报业绩计入后将使遴选响应人减分的，则按遴选人（甲方）提供的数据为准**

（计算得分时，按其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评审小组成员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评审小组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30%以上的，由评审委员会启动评分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

1. 价格分（20分）

|  |  |
| --- | --- |
| 分值 | 计算方法 |
| 20 | 年化承销费率上限为0.12%，所有有效投标人的年化承销费率平均值作为基准值；投标人年化承销费率＞基准值：20-(年化承销费率-基准值)/基准值×20；投标人承销费率＜基准值：20-(基准值-年化承销费率)/基准值×20； |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范围**

本合同条款适用与本次遴选活动。项目实施范围详见第三部分。

**2.合同的签订**

2.1中选人须在中选通知书发出30日内按遴选文件和中选人申报文件的约定，凭中选通知书和遴选人在约定的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遴选人签订书面合同。

2.2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2.3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遴选债券项目全部兑付完成之日终止。

**2.4中选通知书发出后，遴选人与中选人签订合作意向合同。发行前由发行单位与中选人签订承销协议。**

**3.付款方式：**

3.1遴选响应人必须对遴选人提供的资料保密，因资料泄漏对遴选人产生的经济及法律责任，由遴选响应人负责。

3.2遴选响应人中选后应会同发行人积极协调审计、评级等工作，确保完成齐全的申报文件并上报审核机构。

3.3债券取得批文后，必须经过发行人同意主承销商方能启动发行程序。

3.4相关评级费用、审计费用、律师费用、评估费用不计入报价，由遴选人另行支付。

3.5年承销费率作为债券发行结束后计算承销费用的依据。报价包括申报材料制作费、承销费用（包括承销商承销佣金、差旅费等）、委托管理费用等完成本次债券发行过程的一切含税费用。  
**3.6基于中选人为本次发行提供的债券承销服务，发行单位向中选人支付承销费用，总承销费用计算方式如下：**

**债券总承销费用=本次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年承销费率×债券发行期限。  
3.7支付方式：承销费用按照规定在向发行单位划付募集款项之前从募集款项中一次性扣除。若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发行单位分次支付承销费用，首次支付时点为当期债券发行完毕后，发行单位应支付给主承销商的承销费用=当期债券实际发行金额×年承销费率×当期债券未回售前的存续期限，后续支付时点为当期债券每次行权日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发行单位应支付给主承销商的承销费用=当期债券当个计息年度未回售部分的金额×年承销费率×当期债券未回售部分在下一次回售前的存续期限。**

3.8发行单位每次付款前，中选人需足额提供正式税务发票，如延迟提供，发行单位延迟付款不视为违约。

3.9主承销履行债券存续期管理人职责和服务。

3.10主承销商必须在发行人规定时间内完成内部审核和上报审批机构，未按照要求履行，将取消其承销资格。

3.11中选后的承销商若在发行及后续服务中未能兑现承诺内容时，除需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外，同时遴选人将保留向上级部门反馈投诉的权力。

**4.合同修改**

4.1双方的任何一方对合同内容提出修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达成由双方签署的合同修改书。

**5．违约赔偿**

5.1除不可抗力外，如遴选响应人发生不能按期完成任务，遴选人发生中途变更等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进行协商，妥善解决。

5.2遴选人在规定时间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者，以遴选违约处理，并赔偿遴选响应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6.不可抗力**

6.1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6.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以电报或电传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航寄给或送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120天以上的，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7.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7.1凡有关本合同或与本合同中发生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妥善解决。如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时，可向遴选人当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7.2诉讼费用除人民法院另有裁决外，由败诉方承担。

7.3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裁定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7.4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注：在正式签约时，根据上述精神应拟就更为详尽的合同书）

**第六部分 申报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遴选响应人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页码）

（2）投标声明函 ………………………………………………………………（页码）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页码）

（4）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页码）

（5）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页码）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遴选响应人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二、投标声明函**

致：（采购单位或遴选代理单位名称）：

我方（遴选响应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全称）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申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遴选文件，同意遴选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我方参加本次国企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也没有因违反《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被列入“黑名单”和正在处罚有效期的情况。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申报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真实的。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且合法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5、我方保证所供货物质量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和标准，达到遴选文件规定的要求。

6、申报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45天。

7、我方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中标，我方将保证合同顺利履行。

8、我方中标后拟在中标后将 工作分包，分包承担主体是 ，我方承诺分包承担主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 ，且不再次分包。（不再将工作进行分包或本项目不允许分包的，下划线处填写“/”。）

9、我方承诺若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愿接受依法处理。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遴选响应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单位或遴选代理单位名称）：

我（姓名及身份证号码） 系 （遴选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其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的遴选响应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遴选、评选、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遴选响应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及近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

**五、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评分对应表 ……………………………………………………（页码）

（2）技术响应表………………………………………………………（页码）

（3）商务响应表………………………………………………………（页码）

（4）承销方案…………………………………………………………（页码）

（5）项目负责人情况表………………………………………………（页码）

（6）项目组人员名单…………………………………………………（页码）

（7）售后服务方案（如有）…………………………………………（页码）

（8）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如有）…………………………………（页码）

（9）遴选响应承诺书…………………………………………………（页码）

（10）遴选响应人认为需要的其它商务技术文件或说明………………（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遴选响应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一、评分对应表**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申报文件对应资料 | 申报文件页码 | 自评分 |
| 对应第四部分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果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审法，需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此评分对应表。**

遴选响应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遴选文件  要求 | 申报文件  响应 | 偏离  情况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注：遴选响应人应对照遴选文件要求和申报文件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遴选响应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三、商务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遴选文件要求 | 申报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遴选响应人应对照遴选文件要求和申报文件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类别”一栏按遴选文件商务要求的分类填写。**

遴选响应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四、承销方案**

（由遴选响应人根据采购需求及遴选文件要求编制）

**五、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年 龄 |  |
| 拟任职务 |  | 职 称 |  | 学 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从事承销工作年限 | |  |
| 已完成项目情况 | | | | | |
| 序号 | 负责过的主要项目 | | 该项目中的任职 | 是否近一年同类发债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项目负责人近一年（2024年）具有同品种发债业绩的需提供Wind资讯系统截图或中国债券信息网依据等相关证明材料。

遴选响应人（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六、项目组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岗位 | 学历 | 拟任本次承销业务的职务 | 发债工作经历 | 律师、CPA相关资格情况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承销商为完成本项目组建的项目组人员名单，每个专业人员的情况和人员数应该明确表示。

2.公司律师、CPA相关资格情况需附证书复印件证明。

遴选响应人（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七、售后服务方案（如有）**

（由遴选响应人根据采购需求及遴选文件要求编制）

**八、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如有）**

（由遴选响应人根据采购需求及遴选文件要求编制）

**九、遴选响应承诺书**

针对本遴选项目，我公司郑重承诺：本单位自愿参加 项目的遴选响应。

1.本公司承诺参加此次遴选活动，不存在影响此次遴选的重大违法记录。

2.本公司所遴选响应项填列的技术参数、配置、服务、数量等相关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

3.本公司保证在本次遴选项目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合法。

4.本公司保证绝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遴选响应人。

5.本公司保证绝不向遴选人、遴选人有关工作人员提供不正当利益，以影响遴选结果的公正性。

6.同意此次遴选文件中的各项内容。

7.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遴选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8.本单位如为中选人，保证按照申报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

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意接受遴选人对申报文件作无效的处理，并承担相关的一切责任及后果。

遴选响应人（盖章）：

年 月 日

**十、遴选响应人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技术文件或说明**

（由遴选响应人根据采购需求及遴选文件要求编制）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遴选一览表………………………………………………（页码）

**一、遴选一览表**

遴选响应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内容 | 报价 | 备注 |
| 1 | 年承销费率 | ‰/年 | 年承销费率不高于1.20‰ |

注：

1、遴选响应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如无对应内容，则填写：“无或/”。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详见前附表）均计入报价。

2.投标报价保留两位小数，如1.10‰。

遴选响应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